

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

（二）承担依法对全市性社会团体、非公募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的责任，负责市管慈善组织管理和公开募捐管理工作，负责无业务主管单位的全市性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

（三）牵头拟订全市社会救助（不含医疗救助，下同）规划、政策，健全和完善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和民主政治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乡（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市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市以下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规范全市地名标志的设置和管理，负责市内标准地名图书资料的审定工作。

（六）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福利机构管理工作，推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老年人、特困人员、孤儿、农村留守儿

童、困境儿童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生活及权益保障工作。

（七）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全市殡葬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市公墓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涉外婚姻登记。

（八）会同有关方面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全市社会工作、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总计 1233.6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181.7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5.79%。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65.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51.9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4.21%。主要是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项目、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33.07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 (二) 支出总计 1233.6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908.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3.62%。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4.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5.4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6.38%。主要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社会福利、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3.07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增加。

###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财政实行收付实现制改为一体化系统记账方式，收支相等年末无结转结余。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3.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08.27 万元，项目支出 325.4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07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0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7%。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17.18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41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600.4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6.17万元,主要是购买设备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专项资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15.09万元,主要是付地名科相关业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上年结余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02.40万元,主要是民政事务工作经费、物业管理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393.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使用的是上年结余资金及中央直达资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2.18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休人员的工资和离休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9.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且有退休死亡人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70.73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3.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57万元,主要是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职业年金缴费按要求需追加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65.57 万元，主要是死亡人员丧葬费、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按实际情况追加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5.17 万元，主要是鞍山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中央专项资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6.07 万元，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业务相关工作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专项资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56 万元，主要是社会工作项目购买服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中央专项资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43.46 万元，主要是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使用的上年结余资金。

2.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5.64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43万元,主要是超限额补充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

3. 住房保障支出99.71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2.04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晋级晋档。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7.67万元,主要是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22.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工资晋级晋档。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50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其他支出116.50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16.50万元,主要是付春节走访困难群众慰问金,养老机构责任险及养老服务社会工作专项服务项目

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1.6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些项目阶段性验收，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5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且无支出。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且无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且无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年初预算没有安排且无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9.53 万元，增长 982.47%，主要是结算上一年度及本年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运行用油、保险、

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08.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98.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09.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9.5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35.14 万元，增长 47.25%，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业务尾款。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3.7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3.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1.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

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1.35%。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9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3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507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505.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565.6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66.37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791.98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主管部门组织对我单位“办公用房物业费”、“春节走访慰问”、“高龄老人定期生活补贴（市）”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15071.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505.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565.64 万元，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完成较好,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缓慢。下一步要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加快项目执行,健全对接协调机制,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市直单位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物业费”、“春节走访慰问”、“高龄老人定期生活补贴(市)”等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办公用房物业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1.53 万元,执行数为 4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春节走访慰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领导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送去党和政府的关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年初预算。

(3) “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0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4) “高龄老人定期生活补贴(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1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6.38 万元，执行数为 741.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98 万元，执行数为 756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0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集中型护理床位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1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72 万元，执行数为 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街道(乡镇)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级养老服务站点建设及设施设备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指标未下达，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8) “居家养老服务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7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36 万元，执行数为 67.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6万元,执行数为20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5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4.66万元,执行数为81.12万元,完成预算的95.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了火化费用免除工作及时高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3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602.5万元,执行数为260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了火化费用免除工作及时高效。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支出(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2.89万元,执行数为72.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51.8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完成,但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完成,但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款项。

(14) “入住民办养老机构补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5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04 万元，执行数为 9.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达发放到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拨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下一步改进措施：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16) “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未下达。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 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下一步改进措施：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17) “新增床位建设补贴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24 万元，执行数为 5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下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 “养老服务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44.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84 万元，执行数为 4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标准为每床每年 120 元，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年末未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标准为每床每年 120 元，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年末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款项。

(19) “养老机构床位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指标未下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 125 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下一步改进措施：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3. 部门评价结果。

主管部门对我单位自评结果经审阅研究后无意见，评价结果：整体完成较好，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缓慢。下一步要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加快项目执行，健全对接协调机制，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 4. 财政评价结果。

建议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划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应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方面的支出。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助（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6.5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91.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16.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81.70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23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1.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233.69	<b>总计</b>	62	1,23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1.70	1,181.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9.42	939.4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25.57	725.57					
2080201	行政运行	600.44	600.4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7	16.1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09	15.0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93.87	93.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8	11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8	32.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73	70.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7	13.57					
20808	抚恤	65.57	65.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5.57	65.57					
20810	社会福利	5.17	5.17					
2081006	养老服务	5.17	5.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7	6.0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7	6.07					
20820	临时救助	20.56	20.5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56	2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2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4	25.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3	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1	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1	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7.67	37.67					
229	其他支出	116.50	116.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6.50	116.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6.50	1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3.69	908.27	325.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41	782.49	208.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4.10	600.44	133.66			
2080201	行政运行	600.44	600.4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7		16.1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09		15.0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2.40		102.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48	116.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18	32.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3	70.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7	13.57				
20808	抚恤	65.57	65.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5.57	65.57				
20810	社会福利	5.17		5.17			
2081006	养老服务	5.17		5.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07		6.0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07		6.07			
20820	临时救助	20.56		20.5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56		20.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6		43.4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6		43.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2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4	25.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3	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1	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1	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7.67	37.67				
229	其他支出	116.50		116.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6.50		116.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6.50		1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5.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6.5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91.40	991.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07	26.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71	99.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16.50		116.5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1.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3.69	1,117.18	116.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1.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1.9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33.69	总计	64	1,233.69	1,117.18	1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117. 18	908. 27	208. 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1. 41	782. 49	208. 9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4. 10	600. 44	133. 66
2080201	行政运行	600. 44	600. 4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 17		16. 17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15. 09		15. 0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2. 40		102.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 48	116. 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 18	32.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 73	70. 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57	13. 57	
20808	抚恤	65. 57	65. 57	
2080801	死亡抚恤	65. 57	65. 57	
20810	社会福利	5. 17		5. 17
2081006	养老服务	5. 17		5. 1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6. 07		6. 0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6. 07		6. 07
20820	临时救助	20. 56		20. 56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 56		20. 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 46		43. 4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6		43.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7	26.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64	25.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3	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1	99.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1	99.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4	6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37.67	37.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4.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00.71	3020	办公费	9.55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74.40	3020	印刷费	1.0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154.07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0.5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0.73	3020	电费	4.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3.57	3020	邮电费	3.1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4	3020	取暖费	6.15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6	3021	差旅费	4.44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62.04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64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17.72	3021	培训费	1.21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6.41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65.57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1.33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2.13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0.43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5.40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9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4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98.76	公用经费合计					109.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0.50	10.5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50	10.5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	10.5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50	116.50		116.50	
229	其他支出		116.50	116.50		116.5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6.50	116.50		116.5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116.50	116.50		1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第五部分 附件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71001鞍山市民政局本级-210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791.98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791.98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64.99	564.9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3.99	43.9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57.09	257.0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2.09	12.08	100.00%	10	10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按需求合理安排基本支出，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2、结合预算及实际情况规范完成各专项业务费和特定目标类大专项的支出。										1、按要求合理安排支出，保障单位正常晕妆。 2、规范完成各专项业务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总体工作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绩效 指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收入管理	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	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为 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 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工作 正常运行		正常运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制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物业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1.53				全年执行数(万元)				41.5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春节走访慰问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4.8			执行率			48.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化解信访群众心结、加强重点人群关爱帮扶,教育群众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领导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送去党和政府的关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10	万元	10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发放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4.8			减分项		35.8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0.06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实施完成。									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拨付资金金额	>=	70	万元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数量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分散特困供养低保老人、低保边缘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申请未支出，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4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4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高龄老人定期生活补贴(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46.38			全年执行数(万元)			741.98			执行率		99.4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于2023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790	万元	746.38	94.0%	12.5	11.75					√	其他:下拨资金按照各个县区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人数,以及上年结余资金情况进行实际分配和下拨。	其他:下拨资金按照各个县区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人数,以及上年结余资金情况进行实际分配和下拨。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0	10								



	双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9.2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1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698			全年执行数(万元)			7569.85			执行率			87.0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到年底前,所有资金依法依规按时足额拨付到位。									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10363	万元	8698	84.0%	12.5	10.5					√	其他: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补助资金,经与财政协商沟通,按实际情况分配下拨,最终财政下拨指标金额为8696万元。	其他: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补助资金,经与财政协商沟通,按实际情况分配下拨,最终财政下拨指标金额为8696万元。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区工作者工作积极性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	80	%	8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8.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6.7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集中型护理床位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72			全年执行数(万元)			9.28			执行率		86.5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统计结果, 2023年底前一次性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19	万元	10.72	56.0%	12.5	7					√	其他:2022年集中型护理床位补助资金分配按照实际三无失能老人人数下拨, 预算数据与实际存在死亡等差额。	其他:2022年集中型护理床位补助资金分配按照实际三无失能老人人数下拨, 预算数据与实际存在死亡等差额。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人民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5			预算执行率得分			8.6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3.16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街道(乡镇)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级养老服务站点建设及设施设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完成建设。									指标未下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建成数量	=	10	个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数量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建成数量	=	4	个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资金足额拨付率	>=	90	%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逐步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20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逐步满足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20	0					√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	其他:县区申报房产很难符合养老服务设施改造要求,若强行改造有安全隐患,故资金分配方案暂无法确定,将继续推进此项工作的进展。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居家养老服务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1.36			全年执行数(万元)			67.56			执行率		94.6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全面发放到位。									指标下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91	万元	71.36	78.0%	12.5	9.75					√	其他:居家养老服务补贴指标下拨时按照当时实际情况下拨,预算与实际存在差额有去世等人员。	其他:居家养老服务补贴指标下拨时按照当时实际情况下拨,预算与实际存在差额有去世等人员。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双五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7.2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4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6.72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6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0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按月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获补贴数	>=	37800	人	37800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两项补贴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支付准确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家庭)生活改善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助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4.66			全年执行数(万元)			81.12			执行率		95.8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火化费用免除工作及时高效								确保了火化费用免除工作及时高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100	万元	100	100%	12.5	12.5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逐步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58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60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602.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救助保障及时高效,确保完成省政府提标工作要求。								指标下拨,保障救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3000	万元	2602.5	87.0%	12.5	10.88					√	其他: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其他: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贴标准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双基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帮扶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38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38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六十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待遇支出(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89			全年执行数(万元)			72.8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于2023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到位。								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90	万元	90	100%	12.5	12.5							
			退职人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400	人	4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实施完成。									项目实施完成,但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22	万元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 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 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评估报告数量	>=	200	个	189	95.0%	12.5	11.88	√					经费保障: 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 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率	=	10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等级划分第三方评估费用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沟通尽快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85	%	8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群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51.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51.88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入住民办养老机构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1.04			全年执行数(万元)			9.28			执行率		84.0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全面发放到位							指标下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21	万元	11.04	53.0%	12.5	6.625					√	其他:2022年城市特困人员低保失能老人入住民办养老机构补助按实际人数下拨,预算和实际由于人员离院去世等存在差额。	其他:2022年城市特困人员低保失能老人入住民办养老机构补助按实际人数下拨,预算和实际由于人员离院去世等存在差额。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13			预算执行率得分			8.4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2.53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9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拨付到位。									年底未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拨付资金金额	>=	390	万元	0	0.0%	12.5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率	=	100	%	0	0.0%	12.5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 无误		准确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2.5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10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双项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群众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其他:市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以奖代补资金项目正在组织相关审计,同时进行验收,符合条件后给予资金补贴。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经过核定后发放。									指标未下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建成数量	=	4	个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养老服务中心建成数量	=	3	个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到位率	>=	90	%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4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效益指标																

	双重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3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0	0.0%	13.3	0				√	其他:县区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及社区级服务网点运营补贴项目,因三年疫情原因,2023年运营补贴申报条件未达标。	其他:接下来将优化相关政策,鼓励相关居家养老服务网点服务达标,以更好的运营服务老年人。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增床位建设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6.24			全年执行数(万元)			57.64			执行率		75.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到位。									指标下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资金金额	>=	84	万元	76.24	91.0%	12.5	11.38					√	其他:2022年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贴资金,实际下拨指标时按照实际情况分配,与预算有一定差额。	其他:2022年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补贴资金,实际下拨指标时按照实际情况分配,与预算有一定差额。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规定执行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资金拨付准确无误			准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	90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90	%	9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88			预算执行率得分			7.56			减分项		7.4353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服务机构综合责任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7.84			全年执行数(万元)			42.7			执行率		48.6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底前实施完成									财政资金紧张,年末未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拨付资金金额	>=	45	万元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标准为每床每年120元,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年末未支出。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数量指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 养老机构 责任险保 费标准为 每床每年 120元，资 金由省财 政和市财 政承担， 由于市财 政资金紧 张，所以 年末未支 出。	经费保障： 健全对接 协调机制， 提高资金 发放效率， 健全资金 指导范围， 健全资金 监管举措， 确保资金 合理安排。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率	=	10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 养老机构 责任险保 费标准为 每床每年 120元，资 金由省财 政和市财 政承担， 由于市财 政资金紧 张，所以 年末未支 出。	经费保障： 财政资金紧 张，导致全 市养老机构 责任险保费 2023年底未 支付，加强 与财政沟通 尽快支付。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标准为每床每年120元，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年末未支出。	经费保障：财政资金紧张，导致全市养老机构责任险保费2023年底未支付，加强与财政沟通尽快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养老群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85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40			预算执行率得分			4.8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44.86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机构床位补贴															
主管部门	鞍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民政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12月底前全部发放到位。							指标未下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拨付资金金额	>=	270	万元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民办养老机构床位比例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0	%	0	0.0%	12.5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幸福指数提升		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效益指标															

	双五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满足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0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0	0.0%	10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5	%	0	0.0%	10	0	√					经费保障：养老机构床位补贴为每人每月125元，补贴资金由省财政和市财政承担，由于市财政资金紧张，所以指标未下拨。	经费保障：健全对接协调机制，提高资金发放效率，健全资金指导范围，健全资金监管举措，确保资金合理安排。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